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7— —	* .24	77.7.7.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理工环科	股票代码		0023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理工监测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雪会		俞凌佳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保税南区曹娥江路	各 22 号	浙江省宁波市北	仑保税南区曹娥江路 22 号
电话	0574-86821166		0574-86821166	
电子信箱	ir@lgom.com.cn		ir@lgom.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环保

- 1、水质自动在线监测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主要包括提供水质自动在线监测相关的解决方案与系统集成,环境质量管理软件开发,监测站运营维护服务等。
- 2、大气自动在线监测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主要包括提供大气监测和治理相关的解决方案和系统集成,环境质量管理软件开发,监测站运营维护服务等。

2、土壤治理整体解决方案。主要包括提供土壤修复和重金属治理相关的解决方案和项目实施、废水治理相关的解决方案和项目实施、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相关的解决方案和项目实施等。

(二) 能源

- 1、智能电网在线监测:电力高压设备在线监测产品的开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智能变电站在线监测系统、变压器色谱在线监测系统、GIS局部放电在线监测系统、输电线路在线监测系统、电网调度系统等。
- 2、电力信息化:电力工程项目建设信息化服务提供商,主要包括电力工程造价工具软件销售、定制化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以及智能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与维护。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环保、水利、市政、电力、钢铁、冶金、铁路、煤矿、石化、化工等诸多领域,产品已出口印度、新加坡、俄罗斯、缅甸、委内瑞拉、伊朗等十余个国家和地区。

作为全国领先的地表水水质监测设备和运维厂商、国内电力设备在线监测行业的推动者和首家上市公司,电力工程信息化领域的龙头企业,公司主要产品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变压器油中溶解气体在线监测产品、智能变电站在线监测产品、双通道图像监控装置、电力工程造价工具软件市场占有率雄踞国内首位,公司拥有先进的远程监控中心、水质监测实验室、高压实验室、电磁兼容实验室,秉承着"以科技改变环境,让天更蓝,水更清,家园更美。"的愿景,公司坚定的进行环保产业链拓展和战略转型,依托环境监测数据平台和智能运维监管平台,构建环境监测大数据,进行环境监测设备故障诊断和GIS全方位数据展现,对环境监测站进行智能化运维管控和全寿命周期管理,实现水质监测、大气质量监测、土壤重金属污染监测、固定污染源排放监测、环境治理设施运行状态监测的全覆盖,打造环境监测、治理的全产业链,形成环保业务综合供应商,同时计划投资建设1万个以上的各类监测站,打造天地一体化、水陆空齐备、全球规模最大、覆盖面最广、数据最全面的生态环境感知网,以此为基础,构建基于云计算和大数据分析的环境数据服务平台。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 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841,853,410.05	687,282,669.21	22.49%	448,802,538.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117,907.00	151,927,705.08	83.72%	107,872,02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4,627,830.13	129,395,610.88	96.78%	104,580,144.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120,083.39	-9,640,001.15	1,678.01%	155,493,433.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0	0.380	84.21%	0.3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00	0.380	84.21%	0.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17%	5.21%	3.96%	6.18%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3,493,970,760.62	3,261,481,443.29	7.13%	3,262,327,24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32,504,237.09	2,972,796,635.49	5.37%	2,860,805,438.11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1 12. 7 (7)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4,351,872.80	191,087,146.37	169,741,990.13	346,672,40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497,698.12	58,311,937.51	63,859,864.56	111,448,406.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099,336.49	58,723,924.97	55,696,893.14	96,107,67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64,442.87	36,454,997.40	44,663,929.54	123,565,599.3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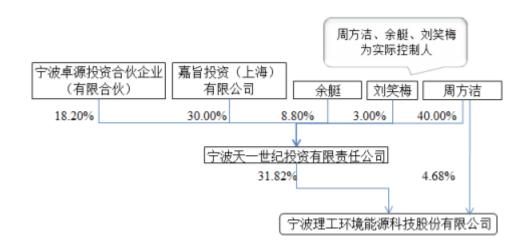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18,669 一个月末普通股股 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 22,328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 0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4± BT. [], froi	++: m. ¥4- 目.	持有有限售条件	质押或冻结情况			
外	版 朱 性 原	持 版比例	付 版	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可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2%	24,176,706	24,176,706	质押	32,130,000		
	境内自然人	5.09%	15,208,455	15,208,455				
	境内自然人	4.68%	13,982,041	13,982,041				
	境内自然人	2.74%	8,085,000	8,085,000	质押	2,629,600		
	境内自然人	2.07%	6,184,900	6,184,900	质押	8,246,533		
可限公司一融 2置混合型证	其他	1.98%	0	0				
公司-建信环 及资基金	其他	1.56%	0	0				
	境内自然人	1.51%	5,957,953	5,957,953				
	境内自然人	1.45%	4,916,836	4,916,836				
2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9%	4,316,385	4,316,385				
			公司前10名股东中,控股股东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方洁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控股股东宁波天一世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周方洁与其他8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8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8,669 东 东 京限责任公司 可限公司一融 已置混合型证 公司一建信环 设基金	18,669	18,669	18,669	18,669	18,669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在环保和能源两个领域积极开拓,在数据获取、数据处理、数据应用三个层面积极投入,在环境监 测、电力监测、环保与电力信息化、环境治理四个板块取得良好成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4,185.34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2.49%;利润总额30,915.6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8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7,911.79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83.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462.78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96.78%。各项指标的增长主要系全资子公司江西博微新技术有限公司和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 技有限公司业绩增长及2017年全年并表碧蓝环科所致。

一、环境监测板块

报告期内,承载公司环境监测工作的母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尚洋环科,不断开拓、锐意进取,理工环科自动监控系统水运 行服务能力及尚洋环科自动监控系统气运行服务能力同获壹级资质;理工环科及尚洋环科成功通过CMMI 3级认证;理工环 科成功研发AQM500/1000动态自动质控仪,提升企业竞争实力。

其中,尚洋环科实现营业收入22.937.54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13.57%;净利润5.844.34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63.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450.30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53.32%。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政府采购环境监测数据模式:中标"绍兴市环境保护局地表水自动监测站点建设及运维项目" 掀 开了集团转型环保的新篇章;中标"江阴市水质考核断面自动监测采购数据服务及数据第三方质控服务采购项目"系政府采 购环境监测数据模式在江苏省的深入应用。自公司开创政府采购环境监测数据模式以来,该模式不仅在浙江得到普遍应用, 而且在全国各地也纷纷开花结果。2017年,该模式在浙江、江苏、河南、江西、四川、山东等多地成功实施应用,相关事项 获得了中央电视台《走近科学》、《中国环境报》、《杭州日报》、《宁波日报》等多家媒体的专题报道。作为环境网格建 设的先行兵,环境信息化建设的疾行者,公司首创的政府采购环境监测数据模式凭借"四省一快"的特点一步步夯实了"水上 天网"工程的基础---数据获取,同时凭借强劲的信息化能力进行数据处理,打通数据到监控、数据到管理、数据到监督、数 据到治理、数据到执法五大通道,实现数据应用,为公司生态环境感知网的建设和环境数据服务平台的搭建打下坚实基础。

此外,"河南省省级地表水责任目标断面水质直管站运维项目"是河南直管站从半托管到全托管的转型,是环保垂直改革 带来的环境监测新气象,中标该项目将加速河南省其他地区水质监测站的运维模式转型升级,为政府采购环境监测数据模式 的开拓打好基础。

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建的仙居县乡村空气质量监测系统建设项目使仙居在全国率先实 现乡镇(街道)环境空气质量实时监测全覆盖,央视 CCTV13《朝闻天下》等主流媒体曾相继进行了专题报导。

"玉环县环境监测站城镇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点位建设"项目、"玉环县环境监测站城镇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点位建 设(二期)"项目和"杭州市乡镇街道空气自动站数据购买服务项目"的中标及顺利实施实现了政府采购环境监测数据模式从 地表水监测向大气监测的拓展。为公司构建基于云计算和大数据分析的环境数据服务平台的战略规划的实施添砖加瓦。

二、环境治理板块

报告期内,公司和中国电建与湘潭岳塘经济开发区签署了《湘潭市竹埠港滨江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合作框架协议》,公 司将及时追踪湘潭市竹埠港滨江商务区基础设施项目推进情况,借助框架协议的优势,积极参与相关招投标,以期使公司能 在PPP领域实现突破,并为公司土壤修复领域的发展添砖加瓦。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碧蓝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承接的湘潭锰矿地区重金属污染项目二、三期等多个项目顺 利通过验收,湘潭市竹埠港工业园易家坪片区场地污染综合治理EPC项目基本通过验收。其中,湘潭市竹埠港工业园易家坪 片区场地污染综合治理项目受到了全国人大环资委调研组、湘潭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的调研、考察,该土壤修复项目的技 术特点和治理后的成效受到了充分的肯定。该项目还受到了湖南电视台的宣传报道。

报告期内,碧蓝环科项目施工实施精细化管理,树立企业品牌。对项目工程施工中质量、安全、进度等三大指标实施精 细化管理、狠抓工程项目的具体落实,成效显著;碧蓝环科加大企业管理力度,促管理上台阶。优化企业内部管理,通过借 助及借鉴理工环科规范的企业管理体系和经验,大力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建立健全了各项主要规章制度,提高工作效率。同 时,公司各部门、人员之间充分发挥协同作战的团队精神,相互密切协作,推进项目实施,攻克技术难关,代表了环保工程 专业承包领域的最高资质和最高能力的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获得了住建主管部门的升级批准; 碧蓝环科加强员工队伍 建设、提高广大员工的主人翁意识。积极开展各类职业培训、知识讲座有效地促进了员工的职业技能的提高和责任心的增强。 同时,不断改善改进员工福利待遇,使得员工对企业的归属感、荣誉感进一步增强。

2017年6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草案)》公布,随着政策的落实和法律的出台,土地修复市场有望打 开巨量市场空间。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碧蓝环科将紧抓时代脉搏,继续做大做强土壤治理业务,碧蓝环科土壤修复技术面 对大面积、多层次土壤污染修复转化效率达到99%以上,验收达标率100%,土壤高效修复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碧蓝环 科将继续推动土壤治理与修复产业发展,同时积极向黑臭河整治、海绵城市建设等方向进行拓展。

报告期内,承载公司环境治理工作的全资子公司碧蓝环科实现营业收入14,867.74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9.52%;净利润 4,338.64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4.9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362.56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4.46%。碧蓝环科净利润略 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个别项目在实际实施过程中,土壤的污染程度和深度不同导致施工成本和药剂成本的增加所致。

三、电力监测

报告期内,电力监测业务受到行业影响公司业绩尚不尽如人意,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045.99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7.29%;净利润3.651.93万元,比去年同期下降63.46%。公司仍继续坚持推动电力监测存量业务重启,报告期内较有代表性的 中标项目有《广西、广西电网公司2017年省级物资集中采购第二批框架招标》、《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变压器油中溶解 气体在线监测招标》、《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变压器油中溶解气体(十组分)在线监测装置框架招标》等。

四、环保与电力信息化

报告期内,承载公司环保与电力信息化工作的全资子公司江西博微新技术有限公司业绩喜人,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36,629.79万元, 比去年同期增长46.20%; 净利润21,709.01万元, 比去年同期增长36.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9,574.99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35.30%。相关数据的增长主要系电力工程计价依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定额发布,软件集中换版致软件 业务收入大幅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博微公司紧抓着力点,经营业绩屡创新高。可喜业绩的取得彰显博微公司对于市场着力点的总体布局与把控, 得益于博微公司每一个部门的通力协作、每一位同事的勤奋践行! 博微公司抓住环保上升到国家意志层面的着力点, 依托公 司业务优势重点布局环保信息化业务领域,报告期内项目落地开花;博微公司抓住营改增在电力行业全面推行的着力点,造 价类软件销售业绩创新高; 博微公司抓住配电网需求编制软件在国网范围内推广的着力点, 在竞争激烈的市场中一举拿下接 近80%的份额,同时开创项目需求咨询这一细分咨询市场; 博微公司抓住国网推广人员车辆管理系统、4G视频监控系统的 着力点,迅速占据可喜的市场份额;博微公司抓住客户紧缺专业知识培训的着力点,报告期内培训收入超百万。紧抓着力点 就是抓住机遇、抓住趋势、抓住变革,抓住市场经济这个看不见的手。

报告期内,博微公司找准结合点,管理充分为经营服务。报告期内,为了实现将博微打造成"培养有目的、学习有标杆、 考核有制度、成长有平台"的一流软件企业的目标,博微公司严格设立和执行各类管理规章制度。为了规避企业发展风险, 也是为了解决经营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出台各类管理办法。明确管理为经营服务,找准二者结合点,要求管理者做 到以管理促进效率,向管理谋求效益,用管理推动变革。

报告期内,博微公司紧扣立足点,坚持市场引领,业务创新,协同推进。博微的立足点是为满足市场需求和客户需求所 提供的服务。紧扣立足点,坚持市场引领。国家倡导供给侧改革,博微公司引导供给侧改革,切实解决给市场、给客户提供 的服务是真实存在的服务和真正急需的服务。配网需求编制软件项目、浙江省清新空气平台项目的成功实施是博微公司市场 引领的典范,紧扣立足点,坚持业务创新。业务创新是发现新机会的重要手段,更是"老树开新花"的法宝。持续推动成熟市 场的业务创新,是构筑核心竞争力的关键。配网造价软件高级版、清标工具软件、技术研究中心开展的易构平台研发与应用 都是博微公司业务创新的成果;紧扣立足点,坚持协同推进。围绕电力、环保、系统集成三大领域,不同体系、不同部门、 不同人员之间通力合作。未来随着博微公司业务的不断扩张,体系、部门的边际正在变得越来越模糊,坚持协同推进的重要 性越来越高。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信息化及电力信息化各业务线齐头并进。优势软件产品继续保持旺盛生命力和竞争力。配电网项目 需求软件在行业内推广应用,市场占有率达到70%,配网设计软件和配电网工程造价软件在县级市场进一步渗透与应用。工 程量清单标准化软件、物资标准化软件、配电网地块规划等新产品研发与推广工作已经初见成效,与造价类软件实现业务联 动,进一步构筑电力工程建设完整的造价数据链。同时,公司正式进军电力工程系统集成业务和电力工程设计与造价咨询业 务领域,已经在江西、湖北、安徽、江苏、浙江、山西、甘肃、辽宁等地实现规模化突破。博微与其北京子公司、南京子公

司实现技术、市场联动,开展电力工程三维设计技术研究及产品研发,全面参与国家电网公司三维设计标准化创建和顶层设计工作。报告期内,环保信息化业务稳步推进,浙江省清新空气平台等项目开花结果,聚焦智慧环保、生态环境大数据分析、水质预警监测三个业务方向,依托大数据处理及分析技术,建立从数据的采集、监测、预警、运维为一体的整体解决方案。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电力在线监测系统	67,659,883.84	33,710,096.30	49.82%	-25.93%	-27.50%	-1.08%
电力造价软件	346,401,491.31	338,930,719.34	97.84%	49.59%	50.03%	0.28%
水质监测设备	136,279,923.12	51,060,269.31	37.47%	-32.30%	65.76%	22.17%
土壤修复	148,526,421.94	61,738,057.72	41.57%	97.64%	51.51%	-12.65%
其他	120,094,074.85	46,448,189.97	38.68%	62.69%	33.97%	-8.29%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 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7年10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会计政策的议案》,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原因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二) 变更时间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本准则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三)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准则,以及后续颁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四)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于2017年4月28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于2017年5月10日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中的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之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会计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并根据要求在财务报告中进行相应的披露。该会计政策的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二) 政府补助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会计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的规定和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并根据要求在财务报告中进行相应的披露。公司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本报告期中,将原计入营业外收入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计入其他收益,涉及金额为52,735,898.36元。

该变更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本次变更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综上所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2017年度及以前的财务报告和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最近两年已披露的年度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受让宁波保税区中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90%股权,宁波保税区中盟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更名为"宁波保税区理工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宁波杰锐智能电气有限公司51%股权,转让后不再持有宁波杰锐智能电气有限公司股权,不 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尚洋东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清算其全资子公司上海尚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付卜和1777标。

(4) 对 2018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宁波理工环境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 周方洁 2018年4月23日